

《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总体方案》发布

11月19日,《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总体方案》发布。一体化示范区范围包括上海市青浦区、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面积约2300平方公里。根据方案,到2025年,一批生态环保、基础设施、科技创新、公共服务等重大项目建设运行,先行启动区在生态环境保护 and 建设、生态友好型产业创新发展、人与自然和谐宜居等方面的显示度明显提升,一体化示范区主要功能框架基本形成,生态质量明显提升,一体化制度创新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经验,重大改革系统集成释放红利,示范引领长三角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的作用初步发挥。

国务院在自由贸易试验区开展“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试点

近年来,国务院决定对部分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在上海等地试点开展“证照分离”改革并逐步复制推广,有效降低了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优化了营商环境,激发了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为进一步克服“准入不准营”现象,使企业更便捷拿到营业执照并尽快正常运营,11月6日,国务院发布通知,决定在全国各自由贸易试验区对所有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实行清单管理,率先开展“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试点。

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实施意见发布

11月10日,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意见》要求:加快培育高水平质量技术服务企业和机构,提供优质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等服务;到2025年,形成一批创新活跃、效益显著、质量卓越、带动效应突出的深度融合企业、平台和示范区,企业生产性服务投入逐步提高,产业生态不断完善,两业融合成为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

《生活垃圾分类标志》标准12月施行

11月15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召开《生活垃圾分类标志》标准发布新闻通气会,介绍标准修订情况,并通报全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进展。该标准将于12月1日起正式实施。本次修订主要对生活垃圾分类标志的适用范围、类别构成、图形符号进行了调整。相较于2008版标准,标准的适用范围进一步扩大,生活垃圾类别调整为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厨余垃圾及其他垃圾4个大类和纸类、塑料、金属等11个小类,标志图形符号共删除4个、新

增4个、沿用7个、修改4个。据了解,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联合中国政府网共同推出的“全国垃圾分类”小程序近期将正式发布并上线运行。市民可通过小程序查询生活垃圾分类,并直观看到各城市当前分类标志情况和新标准标志调整情况。

11月1日起机动车排放检验新标准全面实施

去年11月,生态环境部2018年第51号公告发布了《汽油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柴油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两个在用汽车排放检验标准。新标准增加了OBD检测等新内容,实施采取分步走方式。第一步,2019年5月1日起,开始实施新的尾气排放检测方法及限值;第二步,对于标准新增内容,如柴油车NOx检测和OBD检查,2019年11月1日起正式实施,OBD检测不合格的车辆将无法通过年检。

市场监管总局公开征集2020年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产品目录

11月6日,市场监管总局发布公告,公开征集2020年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产品目录意见。目录涵盖了电子电器、轻工产品、日用及纺织品、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农业生产资料、机械及安防产品、电工及材料产品、食品相关产品八大类产品。各有关单位及社会各界人士可填写调查问卷,在产品目录中勾选出最关心的产品,或在“其他”项中添加认为应该抽查的产品,提出客观可行的意见,也可通过手机微信扫码二维码或登录中国质量新闻网参与投票。意见截止时间为2019年12月10日。

上海开展整治食品安全问题联合行动

11月13日,上海市食药安办、市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在金山区举行整治食品安全问题联合行动罚没物品集中公开销毁活动。本次罚没物品集中公开销毁活动是联合行动的一项重要工作,展示了联合行动所取得的可检验、可评判、可感知的成效。据统计,本次集中销毁活动共销毁了假冒伪劣食品1942.9千克、酒水饮料67.8升及假冒咖啡124箱、黄精纯粉153盒,货值超过11.15万元。本次联合行动罚没的其他物品,各区、各部门将陆续依法销毁。

上海首家“市场监管科普基地”揭牌

日前,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批复认定上海商标审查协作中心为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科普基地。11月20日,该基地正式揭牌,并成为上海首家“市场监管科普基地”。该科普基地是机构改革后,市场监管系统及知识产权领域第一家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认定的科普基地。